

苗栗縣海洋青年創業基地管理維護未臻周妥，審計機關促請改善

苗栗縣政府(下稱縣府)辦理苗栗縣海洋青年創業基地(下稱青創基地)營運管理執行情形，經審計部臺灣省苗栗縣審計室查核發現，該基地管理維護未盡妥適，潛存使用安全風險情事，經函請檢討改善，已完成台 61 線龍鳳旅遊驛站改善工程，確保公共安全，並成立海洋創客學校，打造竹南鎮新地標。

審計室指出，縣府為完善縣內青年創業環境，於 107 年向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申請撥用竹南龍鳳守望哨，作為海洋環境教育發展基地，並於 109 年 1 月成立青創基地，活化閒置場域，及委由進駐廠商設置海洋教室、會議廳、餐廳等，辦理青年迴流職能提升、青年產品品牌推廣、創業工作坊等。

然而，審計室於 111 年 3 月查核發現，青創基地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不符項目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改善，投保公共意外險之保險期間未涵括契約規定營運期間，且瞭望台鋼構鏽蝕等，潛存場地使用安全風險情事，審計室遂於 111 年 5 月函請縣府檢討改善。

審計室表示，經追蹤改善情形，縣府已於 111 年 11 月完成台 61 線龍鳳旅遊驛站改善工程，後續將加強督查，確保公共安全，並於 112 年 5 月成立海洋創客學校，提供進駐團隊共享之公共展演空間，及開設創業課程，培育在地青年，打造竹南鎮新地標。



苗栗縣竹南鎮海洋創客學校
(苗栗縣政府提供)